

致：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李 蓮 主席

對「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新概念方案的意見

對於旅遊事務署近日發表的「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計劃的未來路向，有下列各項意見，要求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解答及關注：

1. 運輸及房屋局曾於 2010 年 10 月 22 日刊登憲報（編號 GN6608），並於 2010 年 12 月 21 日截止，據了解，局方共收到超過 13,000 份反對意見。日前，旅遊事務署提出「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新概念方案，請問運輸及房屋局的代表，是否以此新概念方案，作為回應超過 13,000 份的反對意見？有關做法是否合法合憲？
2. 有指，目前使用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共 15 條巴士線及天星小輪的人次，每天高達 4 萬人次。運輸及房屋局可否提供目前使用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共 15 條巴士線，以及天星小輪，每天的人次為多少？
3. 旅遊事務署有否評估新概念方案，會對上述第 2 條問題所指的人次，是會帶來增加，還是減少？如有，請一併公開告知有關影響的各項正面，以及反面因素是甚麼？
4. 請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以書面方式告知，目前使用尖沙咀天星碼頭對開的巴士總站，以及天星小輪的相關持分者，是包括了甚麼種類的人士、團體？
5. 文件指，新概念方案是擴大新交匯處的範圍，因此露天廣場的面積需要相應減少 40%。請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以書面方式告知，若將新概念方案，來與目前市民使用的尖沙咀天星碼頭對開的巴士總站相比較，是縮小了多少百分比？
6. 新概念方案建議，於露天廣場的旅遊匯點放置一列已退役的火車車廂和一輛古董巴士。請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以書面方式告知，有關建議會否對每天使用上址的市民帶來不便？如不會，請一併公開告知有關理據是包括了甚麼，以釋公眾疑慮。
7. 要求「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新概念方案，能與天星小輪有限公司早前向政府提交，有關活化及擴建尖沙咀碼頭的建議再作進一步的融合後，始再作進一步的公開諮詢或其他行動。因為上述有關意

見，已獲海濱事務委員會轄下的九龍、荃灣及葵青海濱發展專責小組所接納，而九龍半島沿岸已剩下極少數富生命力及與普羅大眾生活融在一起的碼頭。

8. 要求「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新概念方案，能增加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面積，以便盡量減低因公共運輸交匯改變後，巴士終點站與天星渡輪碼頭所增加的數目和距離。
9. 要求「在尖沙咀發展露天廣場」新概念方案，能讓貨車及旅遊巴士繼續使用，以便天星碼頭，以及附近一帶商戶所使用。
10. 要求將尖東廢地道的新巴士總站，改作供旅遊巴士停泊之用，以改善區內環境污染、旅遊巴士長期於漆咸道南佔用路面、尖沙咀區旅遊巴士泊位嚴重不足的問題。
11. 要求將露天廣場的構思，改往別處，例如紅磡海旁空置土地，以便再次活化紅磡公眾碼頭。

謹此要求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於會議前4天作出具體的書面回應上述各項查詢，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同時亦要求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派員出席，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就是項議題發表意見，及獲得運輸及房屋局、旅遊事務署、運輸署等相關政府部門的回覆。

九龍城區議員

廖成利 莫嘉嫻 任國棟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